

股票代码：000778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13-10

##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3月17日，在北京财富中心A座27楼会议室召开。公司5名监事全部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就公司有关事项进行研究讨论，做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二、审核了《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2年经营情况。

### 三、按交易类别逐项审核了《2012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体现了公平交易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

### 四、审核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五、审核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关于利润分配事项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七日

附件：

##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分工，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对员工负责的精神，围绕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转变发展方式、推进管理提升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并采取多种形式深入所属企业和实业部开展了专项调研活动，适时向公司有关领导和有关单位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努力提高监督实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必要的保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

1、2012 年 3 月 16 日召开了五届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审核了《公司 2011 年度报告》、《2012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201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2012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六届一次会议。会议审核了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2 年 5 月 14 日召开了六届二次会议。本次会议专题学习了《新兴铸管股份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通报了近期监事会开展专项监督检查活动情况。

4、2012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六届三次会议。会议通报了近期监事会开展专项监督检查活动情况，并对下一步监事会的工作做出了安排。

5、2012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六届四次会议。会议审核了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6、2012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了六届五次会议。会议审核了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7、201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六届六次会议。会议重点学习了新兴际华集团 2013 年十项重点工作，各位监事报告了自己的履职情况。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全体成员或部分成员出席了 3 次公司股东大会、列席了 7 次公司董事会会议。

参加了 2012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股东大会，参加了 6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列席的 7 次公司董事会会议（不包括三次通讯会议）分别是：公司董事会五届三十次

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六届一次、六届二次、六届三次、六届四次、六届五次、六届七次会议。

##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能够认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规范经营，认真贯彻落实“法制、监督、自律、规范”的方针；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的各种信息，不存在误导、虚假信息。

2、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力和义务，落实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对公司年度预算目标、中长期发展规划和转型升级、创新管理以及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等重大问题及时决策，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民主、科学，有效地引领公司实现了健康发展。

3、公司经理班子能够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权，认真贯彻、全面落实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和决定，在国内外经济走势持续下行、特别是国内钢铁行业步入“冰点”的压力下，敢于迎难而上、奋力开拓，组织带领全体员工应对各种挑战，实现了公司稳定发展，利润总额位居全国钢铁行业第二名。

4、公司各位董事和经理层各位成员，在报告期内都能尽职尽责，勤勉工作，未发现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监督，并针对会计师事务所对2011年决算出具的管理建议书的相关要求进行了督促落实。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良好，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

监事会审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在报告期内，监事会组织开展了对公司内部审计、财务管控等方面的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到位，财务管控工作及时有效，能适应公司不断发展的客观要求。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持续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完全一致，没有变更。

####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1、公司于2012年11月6日与国际发展签署了《股权重组协议》，收购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兴铸管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黄石新兴管业有限公司60%的股权。以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12）第056号《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黄石新兴管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的黄石新兴经评估的2012年7月31日的净资产为基础，公司与国际发展协商确定黄石新兴60%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9,980.89万元。

2、经公司与新疆金特和上海坤翼友好协商，三方于2012年10月22日在北京签署了《关于新疆金特祥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与经营合同》。公司将所持祥和矿业3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子公司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48%股权），公司与各方商定的转让价格为7600万元。

3、收购子公司新兴铸管（新疆）资源发展有限公司60%股权事项。新兴铸管（新疆）资源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新疆资源40%股权，新兴际华集团持有30%股权，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30%股权。2012年5月14日，分别与新兴际华集团和国际实业签署了收购其各自所持新疆资源3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体现了市场公平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现象。

#### （六）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确认这份报告比较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情况及 2012 年实际运行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逐步建立起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要求，并已经在运行实践中较好地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的有效控制。

#### （七）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确认这份报告真实、客观和比较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所做的工作及其取得的成绩。监事会认为，公司连续五年向社会公布企业的社会责任报告，表明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更加自觉、更加规

范，更加坚定地走“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员工、社会和广大投资者，实现员工、企业、社会、环境的和谐发展”的道路。

### 三、监事会自身建设情况

公司监事会结合实践每位监事的工作特点与个人优势，及时进行了监事会工作职责的分工，并对新形势下监事会如何更好地履职进行了多方面的实践探讨。报告期内召开了公司首次内部两级监事联席会议，对内部监事会如何有效开展工作进行了交流与探讨。一年来，公司监事会紧密围绕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防范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了多种形式的专题调研，注重在实践中培育、提升监事的监督能力和履行职责所必需的执行力、创造力。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七日